

安徽省水利厅

转发水利部普法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2020年水法规知识大赛的通知

各市水利（水务）局，广德、宿松县水利局，厅直各单位，厅机关各处室：

现将《水利部普法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水法规知识大赛的通知》（水普法〔2020〕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一并抓好落实。

一、提高认识，高度重视。组织全省水利系统干部职工参加水利部举行的2020年水法规知识大赛，是《省水利厅2020年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“安徽省水法宣传月”活动安排》的重要内容之一。全省水利部门要高度重视水法规知识大赛活动，以组织参加水法规知识大赛为契机，进一步加大水法规宣传工作力度。

二、精心组织，广泛动员。全省水利部门要认真动员部署，精心谋划布置，广泛发动干部职工踊跃参加水法规知识大赛。同时，积极引导社会公众热情参与，增强全社会的水法治意识。通过组织参加水法规知识大赛，营造依法治水、依法行政的良好氛围，达到深入宣传水法规和深入推进学法用法的目的。

三、创先争优，表扬激励。省水利厅将对获得水法规知识大赛优秀组织奖的单位予以表扬，对各地、各单位组织参加水法规知识大赛的好做法、好经验，及时在安徽水利信息网、安徽省水利厅政务微信刊发、推送。各级水利部门和单位可对本地区、本单位水法规知识大赛活动开展好的单位、部门及个人给予表扬。

联系人：苏启满

联系电话：0551-62128032

电子邮箱：2513500742@qq.com



2020年3月18日

水利部普法办公室文件

水普法〔2020〕1号

水利部普法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 水法规知识大赛的通知

部机关各司局,部直属各单位,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(水务)厅(局),各计划单列市水利(水务)局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:

为纪念 2020 年“世界水日”和“中国水周”,增强全社会的水忧患意识和水法治观念,营造依法治水、依法行政的良好氛围,根据《水利部关于 2020 年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活动安排》,水利部普法办公室决定于 3 月 22 日至 4 月 21 日开展水法规知识大赛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试题范围和大赛形式

水法规知识大赛试题涉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等水法规有关条款内容和“世界水日”“中国水周”有关知识。试题类型分为单项选择、多项选择、判断3种,共40题,满分100分。其中单项选择20题,多项选择10题,判断10题。主要面向广大水利系统干部职工,采用网上答题的形式。参赛者登录水利部网站(www.mwr.gov.cn)互动栏目“网上答题”专栏(<http://www.mwr.gov.cn/hd/wsdt/>)参加在线答题。答题及格者可点击下载“学时证明”(pdf文件),经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核实后,可按6学时登记培训时间。

二、活动奖励

水法规知识大赛设立个人奖共150名,设一、二、三等奖,颁发奖金和证书。其中,一等奖10名,二等奖40名,三等奖100名。通过综合考量、大数据分析结果以及各地组织发动和开展知识普及活动的具体情况,评选优秀组织奖获奖单位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(一)试题刊登及答题时间

答题通道于3月22日9:00在水利部网站正式开通,4月21日17:00关闭。

(二)评审奖励

活动结束后,水利部普法办公室组织答题统计分析,从答题全部正确的参赛者中抽取个人获奖者,根据参赛单位的参赛人数、答

题正确率等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。获奖名单在水利部网站、水政在线(<http://zfs.mwr.gov.cn/>)、法治水利微信公众号上公布。

四、活动组织

水法规知识大赛由水利部普法办公室、人事司主办,水利部宣传教育中心及北京大江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承办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各级水利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,认真组织,广泛动员,发动广大水利职工积极参与,通过组织开展活动达到深入宣传水法规和深入推进学法用法的目的。各级水利部门和单位可对本地区、本单位知识问答活动开展好的单位、部门及个人给予表扬。

联系人:韩先明 曹礼星

联系电话:010-63205012 63205077

